

证券代码：836864

证券简称：乐松文化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合伙人、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变更原因

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李小磊、刘小琴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、尚艳为质量控制复核人，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小磊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尚艳项目安排变更，为了更好地完成2024年度审计工作，现指派马艳美、刘小琴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谢东为质量控制复核人，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(二) 本次变更人员情况

项目合伙人：马艳美，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2年开始在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未从事过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；近三年签署过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家，未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谢东，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1998年开始在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；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家，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7家。

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

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二、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签字项目合伙人、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书》

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5 日